社会关注

乌兰察布:电动自行车新规落地 上牌、区分、驾驶规则全明了

本报讯(记者 **徐楠 鲍娜** 实习记者 **刘诏烨 翟辉**)9月1日起,强制性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内蒙古自治区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正式实施,进一步规范电动自行车管理。新规落地后,乌兰察布市积极响应,在电动自行车登记管理、车辆辨别等方面推出一系列举措,为市民提供便利与指引。

记者从乌兰察布市公安局集宁分局交通管理大队车辆管理所了解到,电动自行车牌照目前分为2种,绿底白字为正式牌照,标志车辆符合国家标准;白底黑字为过渡期通行号牌,该牌照针对不符合国家标准车辆,过渡期通行号牌有效期为5年。"一些在新规实施前购买了不符合强制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的市民,通过5年的过渡期,有较为充足的时间逐步更换车辆。"集宁区交通管理大队车辆管理所副所长赵晶晶说,"对于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之前已办理本地绿色车牌的继续有效,无需重新登记办理。"

据了解,9月1日起购买电动自行车的市民,需携带所有人身份证明、购车发票或其他来历证明、电动自行车整车出厂合格证明或进口凭证、买卖双方签订《双向告知承诺书》等材料办理登记;对于9月1日前购买的电动自行车,合格证、发票丢失的车主提交一份本人出具的《电动自行车登记个人承诺书》即可办理登记。办理登记和取得号牌不收取任何费用。

赵晶晶表示:"电动自行车上牌需到登记服务点申请办理,现场交验电动自行车并提供证明凭证。有发票凭证可上正式车牌,发票缺失只能来车管所上过渡期车牌。集宁区目前有8个电动自行车登记服务点,截至9月8日,集宁区已发放170余块正式车牌、60余块过渡期车牌。"

为了推动电动车登记管理工作,乌兰察布市各级交管部门开展宣传工作。察右后旗交警大队民辅警深入社区、商户,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讲解等形式,向市民全面细致地介绍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的具体流程、所需提交的身份证明及车辆相关材料,并重点强调无牌电动自行车上路行驶存在的法律风险和安全隐患。

"我这电动自行车是去年买的,一直没上牌,现在还能补登吗?需要带啥东西呀?"市民王桂枝推着电动车询问。正在发放宣传手册的民警翻开宣传手册上的流程图,指着关键步骤给王桂枝看,并告诉她:"阿姨您别着急,只要车辆符合新国标,现在完全可以补登记。您需要带好身份证、购车发票和车辆合格证,要是发票丢了,提供社区开具的车辆来源证明也可以。"

▲工作人员查验车辆

◀电动自行车称重检验 实习记者 刘诏烨 摄

随后,民辅警结合近期辖区内涉及电动自行车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以案释法,详细分析未上牌、不佩戴安全头盔、闯红灯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提醒市民务必遵守交通法规,养成规范骑行、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

记者在采访中发现,有部分市民不懂得如何辨别自己的车辆属于电动自行车还是电动摩托车,对此集宁公安分局交通管理大队宣传民警刘彩玲表示,区分电动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可以查看车辆合格证及铭牌是否明确标注电动自行车或摩托车。电动自行车整车编码为15阿拉伯数字,电动摩托车车辆识别代码为17位数字和字母组合。电动自行车(GB2018)装备完整的整车质量55kg,(GB2024)完整的整车质量55kg或63kg(根据电池种类的不同)。摩托车质量无特殊要求,通常远大于电动自行车的最大质量63kg。电动自行车速度最高设计车速不应超过25km/h,摩托车速度最大设计车速一般大于50km/h。电动自行车电压通常为48V,输出功率应小于或等于400W;普通摩托车使用电驱动,其电机额定功率总和大于4kW。

"电动自行车的最高时速25km,电动轻便摩托车的最高时速≤50km,而电动摩托车的最高时速为≥50km。同时,电动自行车的整车质量均为≤55kg,电动轻便摩托车和电动摩托车的整车质量均为≥55kg。"刘彩玲说,"电动自行车的电机功率为≤400w,电动轻便摩托车的电机功率为400—4kw,电动摩托车的电机功率为>4kw。电动自行车电池电压≤48v,而电动轻便摩托车和电动摩托车的电池电压无限制。此外,电动自行车可载一名12岁以下儿童,电动轻便摩托车不得载人,电动摩托车则可载一名成年人。"

"如果市民驾驶电动自行车外出,不需要持有驾驶证。驾驶电动轻便摩托车,持有D证、F证、E证都可以。如若驾驶电动摩托车,则需要持有E证或D证。"刘彩玲说。

民生视角

清晨六点的厨房 藏着家长最深的爱

□实习记者 **翟辉**

早上六点,当多数人还在沉睡时,不少家长已经在厨房里忙碌起来。灶台上火苗跳动,料理机嗡嗡作响,家长们一边盯着时间,一边在案板前快速切配食材,一场围绕孩子早餐的每日"战役"正式打响。

这份"战役"里,藏着家长们的小心思:既要让孩子在匆忙上学的清晨尝到可口的早餐,唤醒味蕾活力,又要兼顾蛋白质、维生素、碳水化合物的科学搭配,为一天的学习储备能量。从热乎乎的杂粮粥搭配金黄的水煮蛋,到现烤的全麦三明治夹着新鲜生菜与鸡胸肉,再到精心摆盘的水果拼盘配酸奶,小小的餐桌不仅承载着烟火气,更成为家长守护孩子健康成长的第一道"防线"。

为了在30分钟内做出孩子爱吃又营养的早餐,家长们总结出不少实用经验,提前规划成为"制胜关键"。"以前早上手忙脚乱,切菜、煮面全赶在一块儿。"有着两个孩子的家长康敏表示,如今她每天睡前都会花10分钟,备好需要的胡萝卜丁、黄瓜片,把需要蒸的包子、玉米放进蒸锅预约,第二天早上只需简单加热、搭配鸡蛋和牛奶,15分钟就能搞定早餐。不少家长还会利用周末提前制作半成品,比如将面团分成小份冷藏,早上取出蒸制成馒头;或是把鸡胸肉腌制好分装,早起煎熟就能夹进三明治,大大节省了早晨的时间。

合理的营养搭配,是家长们关注的另一重点。"以前总想着让孩子吃饱,后来经过学习才知道早餐也要讲究'黄金比例'。"家长黄佳打开手机,向记者展示她的早餐笔记:主食(全麦面包、杂粮粥)占50%,优质蛋白(鸡蛋、牛奶、豆浆)占30%,蔬菜或水果占20%。黄佳还根据孩子的口味调整搭配,"鸡蛋火腿三明治+圣女果""蔬菜瘦肉粥+水煮蛋"等每日搭配不重样,保证孩子碳水、蛋白质和维生素的均衡摄入。

为了让孩子更爱吃饭,不少家长还在"仪式感"上下功夫。"我家老大比较挑食,后来我把面团捏成小兔子、小熊猫的形状,再用红豆做眼睛。"康敏说,她还会用模具将胡萝卜、土豆切成星星、花朵形状,搭配番茄酱摆成可爱的造型;把酸奶倒进杯子,铺上水果丁和燕麦片,做成孩子喜欢的"酸奶杯"。"现在孩子们每天早上都期待早餐,还会主动问'妈妈今天又有什么新花样呀'。"康敏说。

在清晨六点的坚持里,新学期的"早餐战役"一直在继续,家长们用耐心和巧思,将忙碌变成了充满爱的温馨日常。

●家长为孩子准备的早餐 实习记者 翟辉 摄

绿化带变"后花园",小区公共空间遭"改造",居民怎么看?

●小区绿化带变居民自家"后花园" 本报记者 马佳敏 摄

□本报记者 **马佳敏**

秋季本该是小区绿化带换季养护的时节,然而,记者走访发现,多个小区公共空间正被居民以各种方式"改造",将公共区域变成自己"私人订制"。

在集宁区铁东家园,25号楼前的绿化带摇身一变成了"菜园子"。辣椒、西红柿、豆角长势喜人,几位老人正蹲在菜畦旁观赏秋日的硕果。24号楼前,绿化带却被圈成了私家车位,一辆新能源车正在充电,电线从楼顶垂下。小区住户陈先生无奈地说:"他私建了这个停车位有一年多了,对于这样的行为我们都觉得既占用大家的公共空间又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物业来过几次,但每次都是口头警告,没有进行过整改措施。"

集宁区丁香苑的公共空间改造则更显"实用主义"。部分一楼居民在窗外堆满了旧纸箱、塑料瓶和废弃家具。"这是我家堆的,反正是我家门前。"住户王女士理直气壮地说,她家住在一楼,阳台空间有限,便把公共场地当成了"临时仓库"。而在小区西北角,原本的绿化带堆满了建筑垃圾和废弃木板,周围杂草丛生,成了"露天垃圾站"。"这块地死了好几棵树,一直没人补种,我就把装修剩下的材料暂时堆这儿了。"住户刘先生解释道。

在各个小区,将公共空间占为己有的情况屡见不鲜,在小区公共空间被私人占用的现象里,居民的态度呈现出鲜明的分歧。支持者认为,物业长期对公共区域疏于打理,任其杂草丛生、杂物堆积,渐渐沦为无人问津的荒废地带,而居民主动出手改造,或是开辟出一方小菜园,或是开发成"私人领域",实则是让闲置空间重新焕发活力,称得上是"变废为宝"的务实之举。

但反对的声音同样不容忽视。这些居民强调,公共空间本就归全体业主共同所有,是大家休闲、通行、活动的共享资源,任何个人都无权擅自圈占、改造。这种"占为己有"的行为会打破小区原有的规划布局,比如占用消防通道可能埋下安全隐患,私搭乱建会破坏整体美观,原本和睦的社区氛围也会因此变得紧张,他们迫切希望物业能切实负起责任,加强日常巡查与管理,也呼吁社区出面制定明确的使用规范,让公共空间真正为大家所用。

集宁区铁东家园物业工作人员表示,私建停车位、种菜的现象屡禁不止,居民常以"法不责众"为由拒绝整改。"我们没有执法权,强制拆除容易引发冲突,只能上报相关部门协调解决。"集宁区丁香苑小区物业相关负责人则表示,对于门前和绿化带垃圾,他们多次张贴清理通知,也上门劝说过,但部分居民不配合,只能加强日常巡查,及时督促居民清理杂物。

集宁区住房综合保障服务中心物业所相关负责人表示,这一现象涉及业主、物业、社区等多方责任,绝非单一主体能彻底解决,必须进行系统性综合治理。依据《物业管理条例》明确规定,业主擅自占用、挖掘物业共用部位,物业服务企业负有首要的制止义务,同时须第一时间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情况。但如果在物业多次告知、社区协调后,居民仍拒不整改,甚至态度强硬、继续违规搭建或占用,住建部门将会启动联动机制,联合城管、派出所、街道办事处等多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届时,将依法对私搭乱建的构筑物进行拆除,对占用公共区域的杂物予以清理,切实维护全体业主的共同权益。

乌兰察布:烟火小城,早晚皆精彩

□实习记者 **翟辉**

在乌兰察布,当清晨的第一缕微光洒落,市民便在早市的喧闹中开启鲜活一天,新鲜蔬果、特色早点吸引着市民;而当夕阳西下、夜幕降临,夜市接过烟火接力棒,小吃烧烤、手工艺品琳琅满目,市民们在此享受惬意时光。从晨光中的早市到华灯里的夜市,它们不仅是生活消费之所,更生动展现着这座小城独特的烟火气。

清晨的微光洒向乌兰察布的街头,早市便已悄然拉开序幕。摊主们踏着晨光早早支起摊位,新鲜水灵的蔬菜整齐码放,带着泥土的土豆、翠绿的油菜、鲜红的西红柿在晨光中格外诱人,摊主李建国正麻利地摆放着黄瓜、西红柿等。"都是今早从地里摘的,保准新鲜!"李建国一边招呼顾客,一边用袖子擦了擦额头的汗。早起的市民穿梭其间,讨价还价声、称重声此起彼伏,勾勒出小城清晨最鲜活的图景。

街边的各个早点铺子更是热闹非凡,桌椅几乎坐满了人。刚出炉的包子冒着热气,咬开一口,绵密细腻的土豆馅带着淡淡的咸香在口中化开,这是属于乌兰察布的独特味道。包子铺的师傅们正围在灶台前忙碌,擀皮、包馅、上笼一气呵成。"每天凌晨三点就起来备料,咱这土豆都是本地种的。"他掀开蒸笼盖,白胖胖的包子冒着热气,"咱还有特色沙葱馅的包子。"

来自天津的游客周明正拿着一个土豆包拍照:"第一次吃土豆馅的包子,口感绵密,特别好吃。"周明一边点头称赞,一边端起咸口的奶茶,"奶皮子浮在奶茶上面,浓郁的奶香与茶香交织。这奶茶配奶皮子也太绝了,咸香浓郁,和我们那边的甜味奶茶完全不一样。"

当夕阳西下,夜幕降临,夜市便接过了烟火的接力棒,呈现出了另一番景象。各式各样的小吃摊、烧烤摊、手工艺品摊……琳琅满目,让人目不暇接。市民们三五成群,或品尝美食,或挑选心仪的小物件,享受着夜晚的凉爽与惬意。

烧烤摊的炭火噼啪作响,油脂滴落瞬间激起阵阵香气,等待的顾客围坐在一起,闲聊着一天的琐事;三五好友下班后相约夜市,点几串烧烤,在烟火中畅谈生活,一天的疲惫渐渐消散;做肉蛋堡的摊主额头渗着汗珠,却丝毫不见倦意,一边麻利地翻动着肉饼,一边和熟客笑着打趣,等待金黄的蛋堡出锅。

从晨光中的早市到华灯里的夜市,不仅是市民们购买生活用品、品尝美食的好去处,更是这座城市烟火气的生动体现。这些点点滴滴,映射着乌兰察布市民最朴实的生活日常和这座小城独特的烟火气。

城事

乌兰察布市图书馆暑期志愿者活动结束,服务读者超万人

本报讯(记者 **李梦娜**)近日,乌兰察布市图书馆围绕"读者服务辅助"与"馆藏资源整理"两大核心需求开展的暑期志愿者服务活动正式落幕。参与活动的7名志愿者,人均累计服务时长达120小时,服务范围覆盖自然科学阅览区、少儿阅览区、老年阅览区及采编部门四大功能区域,有效缓解了图书馆日常运营压力。

为保障志愿服务质量,乌兰察布市图书馆在活动启动初期便组织了实用的岗前培训,围绕图书馆规章制度、图书分类方法及读者服务礼仪等核心内容展开系统讲解,帮助志愿者快速熟悉业务流程。凭借扎实的培训基础,志愿者服务差错率低于1%,服务质量得到有效保障。同时,乌兰察布市图书馆结合各功能区实际特点与志愿者个人能力,进行精准岗位分工。据统计,在借阅辅助服务中,志愿者协助读者操作自助设备、查找定位图书,并解答各类常规咨询,累计服务读者超1.07万人次;在馆藏资源整理工作中,完成图书上架、错架归位及旧书分类整理共计2.16万余册;此外,志愿者还配合采编部门完成了1500余册新书的磁条贴合任务。

在现场管理方面,除采编部门外,其他各部门每日均安排1名馆员驻场指导,及时处理读者咨询、图书定位难题及各类突发情况。考虑到志愿者的服务体验,馆内每日只为志愿者设定了半天的服务时间,避免工作负荷过重。通过完善的管理与人员调配,整个志愿服务过程实现了零事故、零投诉。

活动结束后,参与志愿者纷纷表示收获颇丰,并分享了服务感悟。志愿者宋鑫博说:"从学习图书分类知识,到实际协助读者操作设备,每一项任务都是一次成长。能为图书馆运营出一份力,用自己的时间为大家提供便利,这种感觉特别棒。"志愿者谢秋平也感慨道:"在老年阅览区服务时,经常需要耐心帮老年读者操控设备、寻找书籍,他们一句简单的'谢谢',就让我心里特别温暖。这不仅是一次志愿服务,更是让我学会耐心与奉献的宝贵过程。"

乌兰察布市图书馆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暑假志愿者服务活动,不仅为乌兰察布市图书馆注入了新鲜的青春志愿力量,也让志愿者深刻体会到了公共文化服务的意义与价值。未来将继续优化志愿者管理方案,推动志愿者服务与图书馆业务更紧密融合,为广大读者提供更优质、更高效的公共文化服务体验。

○志愿者为书籍分类归档 本报记者 李梦娜 摄